

兰考县国营园艺场旧址近现代建筑群-园艺场办公楼维修加固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编号：兰财采字谈-2023-155)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开封市,兰考县

一、招标条件

本兰考县国营园艺场旧址近现代建筑群-园艺场办公楼维修加固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36 万元，招标人为兰考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兰考县国营园艺场旧址近现代建筑群-园艺场办公楼维修加固约 236 万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兰考县国营园艺场旧址近现代建筑群-园艺场办公楼维修加固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兰考县国营园艺场旧址近现代建筑群-园艺场办公楼维修加固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则需提供开户行资信证明)；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单位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保资金的证明材料)；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2) 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的规定，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没有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

(4)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渠道：“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三年）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凡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

3.2、具有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3、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责任工程师证书或省级及以上文物主管部门颁发的文物保护工程培训结业证书，且无在建工程。

3.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2 月 29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1 月 09 日 09 时 30 分

获取方式：需通过 CA 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供应商登录”入口登录后进行相关操作。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1月09日09时40分

递交方式：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1月09日09时40分

开标地点：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七、其他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兰考县国营园艺场旧址近现代建筑群-园艺场办公楼维修加固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电子化交易系统下载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并于2024年1月9日9时4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招标项目编号：兰财采字谈-2023-155

2、招标项目名称：兰考县国营园艺场旧址近现代建筑群-园艺场办公楼维修加固项目

3、招标方式：竞争性谈判

4、预算金额：2360374.44元

最高限价：2360374.44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价（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01 兰考县国营园艺场旧址近现代建筑群-园艺场办公楼维修加固项目 2360374.44

2360374.44

5、招标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内容及要求等）

5.1、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2、招标内容：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5.3、建设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5.4、工期：180日历天

5.5、质量要求：合格

6、合同履行期限：同工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则需提供开户行资信证明）；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单位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保资金的证明材料）；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2）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的规定，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没有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

（4）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渠道“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三年）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凡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

3.2、具有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3、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责任工程师证书或省级及以上文物主管部门颁发的文物保护工程培训结业证书，且无在建工程。

3.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2、地点：《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lankao.gov.cn>）电子化交易系统下载；

3、方式：需通过 CA 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供应商登录”入口登录后进行相关操作。

（1）未办理 CA 的投标人，报名前须登录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先进行“企业注册”再办理 CA。

“企业注册”参考：<http://ggzy.lankao.gov.cn/xwtzgg/10414.jhtml>，

办理 CA 参考：<http://ggzy.lankao.gov.cn/znbslc/24675.jhtml>。

（2）已办理省内兰考以外 CA 的，可以进行 CA 互认。省外的咨询相应 CA 公司。

互认步骤 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先进行“企业注册”，再用 CA 进行绑定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

4、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 年 1 月 9 日 9 时 4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 年 1 月 9 日 9 时 4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供应商（投标人）无需到兰考

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开标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投标人）须在招标（采购）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七、其他补充事宜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招标现场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以外的其他资料。

2. 电子文件下载、制作、提交期间和投标文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投标人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证书须在一个有效周期内）。

3.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3.1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http://221.176.159.138:8080/ggzy/>) 下载“兰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 SEARUN 最新版本”，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3.2 投标人须将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3.3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报价的，应分别下载所响应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 项目 xx 标段），其中包含 2 个文件和 1 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响应使用。

4.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4.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响应截止时间（招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http://221.176.159.138:8080/ggzy/>)。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4.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报价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4.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提交后，投标人应打印“投标文件提交回执单”。

5、评审依据

5.1 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交易评审时，评审小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依据评审。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人：兰考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地 址：兰考县民生大厦七楼

联系人：张女士

电话：13598790927

名称：河南正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兰考县考城路与黄河路交叉口北侧

联系人：魏先生

电 话：13598781735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魏先生

电 话：13598781735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兰考县财政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兰考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地 址：兰考县民生大厦七楼

联 系 人：张女士

电 话：13598790927

电子邮件：13598790927@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正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开封市兰考县考城路与黄河路交叉口北侧

联 系 人：魏先生

电 话：13598781735

电子邮件：w13598781735@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